**拟将江晨瑜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的公示**

根据本人申请、组织审查，经2021年11月23日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本科生第二党支部委员会研究，拟将江晨瑜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，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。

在公示期限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采用电话、信函或直接来访的形式，反映被公示人或发展程序方面的问题。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，以个人名义信函反映问题提倡署真实姓名，以便进一步了解情况和反馈意见。

公示时间自2021年11月23日至2021年11月30日。

公示联系人：沈霄鹏、叶俊倩，联系方式：28008389，邮箱：314020528@qq.com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 名**  | 江晨瑜 | **所在部门**  | 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阿语1801班 |
| **性  别**  | 女 | **出生时间**  | 1999年11月  | **民  族**  | 汉族 |
| **文化程度**  | 高中  | **职务/职称**  | 团支书  | **政治** **面貌**  | 预备 党员  |
| **被吸收为预备党员时间**  | 2020年11月23日，经东语学院本科生第二党支部大会会议确定。  |
| **公示联系人**  | 姓名：沈霄鹏 部门：东语学院专职组织员 党龄：5年。  |
| 姓名：叶俊倩 部门：东语学院辅导员 党龄：5年。  |

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党委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21年11月23日